

中美法律交流基金会



第六期美国法暑期项目

2016年8月1日-8月13日

波士顿大学法学院

项目特色

- 项目经验丰富

连续五年举办，项目运作成熟。美国项目组织方专员、中国法学院带队老师、学生小组长联合管理，项目实施有保障。

- 内容安排精细

美国一流法学院项目主任亲自参与课程设计、课堂教学内容在线发布可供学生提前预习、法院律所实务访问、哈佛/耶鲁/哥伦比亚/乔治城等美国名校法学院讲座参访。

- 活动精彩纷呈

亲聆美国一流法学教授授课、美国法官律师专业分享、参访美国政治经济文化中心--东海岸波士顿、纽约、费城和华盛顿，亲身体会美国律政、历史及文化。



2016 年暑假让我们相聚美国东海岸！

让我们共同亲历—

美国波士顿、纽约、费城、华盛顿

项目简介

适应世界多极化、经济全球化深入发展的需要，中国需要一批具有国际视野、通晓国际规则，能够参与国际法律事务的涉外法律人才。涉外法律人才应当是一名“国际化的法律人”，具有国际化的视角、思维模式和知识体系，走出国门到国外参加必要的学习交流访问活动，无疑是获得这种国际化背景的有效途径。中美这两个世界上最重要的国家，经贸关系密切，为了使中国法学院学生比较系统地了解美国法律制度及法律文化，帮助学生们提升国际化视野，塑造国际化法律人才，中美法律交流基金会(US-China Legal Exchange Foundation, UCLEF)与美国波士顿大学法学院(Boston University Law School, BU Law School)联合中国相关法学院将于2016年8月1日到8月13日共同举办2016第六期年美国法暑期项目。每个完成本项目学习及访问活动的学生将获得由波士顿大学法学院及中美法律交流基金会共同颁发的结业证书。



2011年第一期项目合影留念

项目参加者除了比较系统学习美国部门法之外，还有机会访问美国知名法学院、有关国家机关及相关国际组织，与美国华裔律师以及在美国法学院攻读LLM学位的中国学生交流。上述访问将从美国波士顿到华盛顿特区，跨越美国东岸最发达的东北经济走廊，覆盖美国十个州，同学们将有机会获得对美国东岸包括哈佛、耶鲁、哥伦比亚等著名法学院及波士顿、纽约、费城、华盛顿等美国社会政治经济文化中心极为深刻的亲身体会。美国法学院宝贵的学习经历，加上对美国社会政治经济文化中心的实地考察，将为学生们未来人生规划及职业发展提供重要参考。



项目组织方及第二期带队老师合影

第六期美国法暑期项目在波士顿大学法学院学习期间，由波士顿大学法学院指定专人负责管理学生的学习和生活。在波士顿到华盛顿的访问，由中美法律交流基金会负责组织实施。为确保学生的安全，整个项目



第三期项目合影留念
(部分学生)

由组织方专员、国内法学院带队老师、学生小组长联合管理，组织严密，安排精细，精彩纷呈……

美国法暑期项目自2011年首次在波士顿大学法学院举办，来自中国政法大学、北京大学、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外交学院、中国传媒大学、上海交通大学、郑州大学、深圳大学、澳门科技大学、北京外国语大学、浙江大学、浙江工商大学、辽宁大学、西南政法大学、福州大学、

武汉大学、复旦大学、河北经贸大学、集美大学、华侨大学、山东大学等高校数百名师生参加了前四期项目，本项目深受师生好评。

项目内容

该项目包括在波士顿大学法学院的美国法律专题学习、美国法院/律师事务所访问以及纽约、费城和华盛顿特区等世界政治、经济、金融、文化中心的参观访问三个部分。

A. 美国法律专题讲座*

- 1) 美国法律制度的介绍
- 2) 案例法及法律推理
- 3) 美国合同法概要
- 4) 美国证券管理法律
- 5) 美国公司重组和破产
- 6) 美国财产法和知识产权法概要
- 7) 民事诉讼程序
- 8) 选择性争议解决方式



波士顿大学 法学院课堂

*上述讲座专题有可能会有调整

B. 实地访问美国的法院和律师事务所

到美国法院和律师事务所的实地考察，将使学生们有机会从法官和律师的视角进一步来了解“实践中的法学”。通过实地访问美国法院和律师事务所，学生们将获得对美国司法实践的感性认识，而这种感性认识将有助于学生们加深对美国法律制度的理解。

C. 其他专业活动

参加本期项目的学生们将有机会访问美国波士顿、纽约、费城、华盛顿等美国金融、政治及文化中心，参观访问联合国、美国宪法中心、独立宫、联邦最高法院、美国国会以及哈佛、耶鲁、哥伦比亚等多所常青藤联盟大学，同学们将在实地参观访问过程中获得对美国律政及文化的亲身体验。

本项目还包括下列内容:

- *美国法律教育、LLM 申请及美国律师考试等介绍
- *与美国华裔律师、法学院 LLM 学生交流分享活动

暂定行程

| 时间 | | 活动内容 | 地点 |
|-------------------|----|--|-----|
| 8/1/2016 星期一 | | 到达美国 | 波士顿 |
| 8/2/2016 星期二 | 上午 | 美国法律制度介绍 | |
| | 下午 | 合同法 | |
| 8/3/2016 星期三 | 上午 | 民事诉讼程序 | |
| | 下午 | 证券管理 | |
| 8/4/2016 星期四 | 上午 | 财产法及知识产权 | |
| | 下午 | 贸易法 | |
| 8/5/2016 星期五 | 上午 | 公司重组和破产 | |
| | 下午 | 替代争议解决 | |
| 8/6-7/2016 星期六 | | 自由活动--哈佛大学\麻省理工学院等 | |
| 8/7/2016 星期日 | | 自由活动 | |
| 8/8/2016 星期一 | 上午 | 访问法院 | |
| | 下午 | 访问律师事务所 | |
| 8/9/2016 星期二 | 上午 | 前往纽黑文 | 纽黑文 |
| | 下午 | 访问耶鲁大学法学院 | |
| 8/10/2016 星期三 | 上午 | 参观哥伦比亚大学 | 纽约 |
| | 下午 | 参观自由女神、华尔街、铜牛、美国证券交易所、时代广场、那斯达克交易所、第五大道、帝国大厦 | |
| 8/11/2016 星期四 | 上午 | 联合国总部 | 费城 |
| | 下午 | 下午参观独立宫和自由钟，前往华盛顿 | |
| 8/12/2016 星期五 | 上午 | 访问乔治城大学法学院 | 华盛顿 |
| | 下午 | 国会、白宫、参观白宫及历史名胜----林肯纪念堂、杰斐逊纪念堂、华盛顿纪念碑 | |
| 8/13/2016 | | 回国 | |

住宿及交通安排

在波士顿大学法学院学习期间将入住波士顿大学法学院的学生宿舍，两人一间。宿舍实行 24 小时门卫管理，学生到达波士顿大学第一天，领取房卡，离开时交回。

在纽约、费城、华盛顿访问期间入住当地酒店，二人一个房间。

波士顿到华盛顿参观访问期间，交通以巴士为主。

项目费用

项目费用以美元计算。每人 3600 美元，包括报名费 50 美元（不予退还）、学费、课程资料费、住宿费、餐费*、机场接送费、在美参观考察的交通费、小费、访问费、在美保险费。但上述费用不包括：签证费、国际机票费、在美期间的自选景点门票及其他个人购物等支出。

*在波士顿法学院上课期间提供午餐，早餐和晚餐自理；周末三餐自理。



费城宪法中心合影



纽约洛克菲勒合影

华盛顿最高法院合影



申请程序

中国法学院在读本科生及研究生均可申请参加本项目。

有意参加本项目的，请按照下列说明，提交材料，完成申请程序：

1、填写申请表（见下文），将填好的申请表发送邮件到 info@uschinalegal.org。为了提高效率，我们不接受纸制版本申请表。

2、申请人在收到录取通知后，应于一个星期内通过银行电汇 550 美元（押金 500 美元及报名费 50 美元）到中美法律交流基金会帐户。此押金将作为项目费用的一部分，申请人如不能顺利获得赴美签证，该押金将予以退还（银行手续费需扣除）；

报名费不予退还。

具体付款方式洽询中美法律交流基金会。

3、中美法律交流基金会收到上述申请文件、押金、照片之后，将及时为申请者提供所需要的签证资料，并进行签证辅导。需要中美法律交流基金会另行代为预约签证并代为填写签证申请表的，需另付 2000 元人民币手续费。

4、申请者应于 2016 年 5 月 30 日前或获得赴美签证后五个工作日内支付其余全部费用。

5、所有项目参加者都必须购买境外旅行意外保险（具体保险信息另行通知），项目结束需按时离境。

说明：中美法律交流基金会不负责在美期间参加者的任何财产损害、财产遗失、意外伤害(包括死亡)或者因诉讼而引起的相关费用。

6、因不可抗力(如自然灾害)或参加人员数量不足等方面原因，UCLEF 若取消赴美行程的，将全额退还有关费用；申请人于 2016 年 4 月 30 号之前取消报名的，所交的押金扣除 50 美元报名费后的余额予以退回；申请人于 2016 年 4 月 30 之后取消报名的（因签证原因除外），所交费用不予退回，但可优先参加 UCLEF 举办的其他同类项目。

申请人应承担上述退款的银行汇款手续费。

7、赴美机票由学生个人自行购买，学生可从国内不同城市就近出发。为便于在美国统一接机，中美法律交流基金会将统一协调各地学生赴美航班时间及机票购买事宜。

提醒：赴美需要办理护照、签证及购买机票等相关事宜；暑期属于赴美旺季，机票十分紧张。有意参加该项目的学生请尽早报名。

**本项目现在开始接受报名。请 QQ 2286525659 或微信 UCLEFwx
或电子邮件 info@uschinalegal.org 了解详细信息。**

学员心声

这次的暑假不枉此行啊!感谢中美法律交流基金会!很幸运能通过基金会顺利完成我的第一次美国之行。特别是在 BU 日子里和之后各大法学院的参观活动,让我觉得相当值得!很好的项目!造福中国学生!希望以后可以有更多的同学们有机会参加这样的项目。 ---上海交通大学法学院余同学

这一次的 America 行让我看到了世界一流法学院的环境,感受到了一流的学院教授的热情,体会到了法律对美国社会不可替代的重要性。在 BU 上课期间,第一次体会到作为国际学生的辛苦和不适应,但是 BU 精心的安排,让我很快就适应了这边的教学方法。中美法律交流基金会的项目让我们提前感受到了 LLM 的课程和 LLM 学生的学习状态和生活环境,对于自己未来如何选择深造方向有极大的帮助。 ---深圳大学法学院朱同学



“作为一名大龄学生,第一次来到美国,眼中的美国与新闻媒体下的美国稍有不同。它热情、奔放与自由。作为一名法学研究生,第一次与世界名校零距离接触,心情激动又喜悦;第一次聆听一流法律院校的教授及其他法律专业人士用地道的英语给我授课,心情同样充满了感激与激动。所学颇多,所感颇多。尤其感谢中美法律交流基金会热情周到的学习及生活安排,细中有爱,爱中有细。因以前参加过其他的对外交流项目,有比较和鉴别,此次美国之行,倍感一种别样的幸福感。再次感谢中美法律交流基金会给我们的这次珍贵的学习及了解美国的机会! ---深圳大学法学院张同学

暑期在美国生活对我来说是非常宝贵的经历,这是我第一次置身异国他乡感受不一样的风土人情。自由和平等精神在美国社会体现得非常鲜明。美国人的开朗、直爽、热情、活泼的性格也给我留下极深的印象。此次的美国法律交流项目让我对今后的人生规划有了更加成熟的思考,让我重新审视了出国留学的意义,也更加坚定了自己出国求学的信念。世界著名法学院的参观,各大律所的参观以及在波士顿大学的学习都让我对美国法律及美国生活有了更直接的感受,很感谢中美法律交流基金会的周到安排。这次的美国之行收获颇丰! ---北京外国语大学宋同学



这次美国法之行,可谓是不虚此行。在波士顿体验法学院的留学生活,在高级律所、各级法院从多个视角体验法律人的工作,在哈佛、耶鲁等世界名校里感受学术圣地的魅力.....参加本项目,对于美国,对于法律,对于美国法律,都是一次较为全面和一定深度的总览体验。人与自然、人与人、现代与历史、科技与生活.....种种的关系在美利坚大地上尽情演绎。在这个以法律和政治为骄傲的国度里,“We the People”的誓词震撼人心,法律与艺术、哲学、历史融合在一起,更有了普适价值的魅力和功用。感想是道不尽道不全的,但能肯定的是,这样一次旅途会启蒙我今后的轨迹。很骄傲,我是一名法律人;也很清楚,前路漫漫并不轻易。总之,感谢美国法之行,再会美国。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肖同学

项目主办方介绍

中美法律交流基金会是于 2008 年在美国注册成立的一个独立的非盈利性专业组织，位于美国新泽西州普林斯顿地区。UCLEF 致力于建立中美法律界高端交流合作平台，自成立以来分别同中美多所著名法学院、相关法律机构、政府部门及行业协会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先后成功举办了中国律师赴美培训项目、中国法学院精英学生赴美交流项目、美国法暑期项目、华润集团产融结合培训项目等多个交流培训项目；举办了跨境投资者保护问题研讨会、美国法学院学生职业发展讨论会及中国证券市场新发展讲座以及律所管理赴美高级研修项目等；与中国贸促会、美国商会及美国国际商务理事会在华盛顿共同举办中美投资贸易法律论坛，协办由中国商务部和北京市人民政府主办的 2013 年京交会之国际商事法律服务合作会议。此外，UCLEF 还积极筹划和组织了中美法学院教授交流项目、优秀法律图书出版项目，成立了美国华裔律师俱乐部，开设中美法律名人讲坛等，均取得了积极效果。在过去数年里，中美法律交流基金会先后接待数百位来自中国高校、企业及政府部门相关人士，拥有丰富的项目管理经验和签证辅导经验。作为一个独立的非盈利性专业组织，中美法律交流基金会始终坚持高层次、专业化的发展方向，在促进中美法律交流合作及社会经济发展方面发挥着重要桥梁作用。



波士顿大学法学院位于美国马萨诸塞州波士顿市，成立于 1872 年，有一百多年的历史，培养了许多著名的大法官和大律师，有很高的教学水平和良好的师资队伍。毕业生就业前景很好，收入也很高。波士顿是美国马萨诸塞州的首府和最大城市，也是新英格兰地区的最大城市。该市位于美国东北部大西洋沿岸，创建于 1630 年，是美国最古老的城市之一。波士顿是一个学术风气顶盛及具有浓厚艺术文化气息的城市。波士顿大学历史悠久，为全美第二大私立大学，计有 15 个学院。全校约 30,000 名的学生，大学部及研究所学生各半，国际学生的比例居全美大学之冠。波士顿大学有学生天堂的美名，位于波士顿 Boston 的中心，紧临查理士河 CHARLES RIVER 河畔，交通十分便利。



第六期美国法暑期项目申请表 (波士顿大学法学院)

| | | | |
|------------------|---|-----|------|
| 姓 | (中文) | 名 | (中文) |
| | (英文) | | (英文) |
| 性别 | | 护照号 | |
| 生日 | | 出生地 | |
| 学校名称 | (中文) | | |
| | (英文) | | |
| 地址及邮编 | (中文) | | |
| | (英文) | | |
| 所在院系 | | | |
| 所学专业 | | 年级 | |
| 英语水平(参加过何种考试及成绩) | | | |
| 联系电话 | | 手机 | |
| 微信 | | QQ号 | |
| 电子邮件 | | | |
| 个人通讯地址 | | | |
| 父亲姓名 | | 电话 | 电子邮件 |
| 母亲姓名 | | 电话 | 电子邮件 |
| 住房选择 | <input type="checkbox"/> 双人房 (两个人同一个房间) <input type="checkbox"/> 单人间 注:房间根据报名先后顺序进行分配。如果选择双人间的最后一个报名的学生没有同性学生可以合住而必须住单人间的情况下, 该学生需要补交单人房间和双人房间的差价。 | | |
| 食物过敏 | | | |
| 感兴趣的问题 | | | |
| 申请时间 | | | |

请将填写好的报名表发至: info@uschinalegal.org; 微信咨询:UCLEFwx.